

四川百夫长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大石镇小稻村二组46号

主办券商

开源证券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2023年6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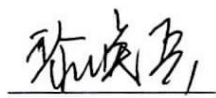
丁爱仓



徐凤琴



马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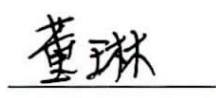


黎焕兵



丁赫

全体监事签名：



董琳



李茂林



陈思佳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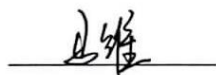
丁爱仓



徐凤琴



衡思勇



马维

四川百夫长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3年6月16日

目录

声明..... - 2 -

目录..... - 3 -

释义..... - 4 -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5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7 -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 10 -

四、 特殊投资条款..... - 10 -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 10 -

六、 有关声明..... - 11 -

七、 备查文件..... - 12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挂牌公司、百夫长、发行人	指	四川百夫长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四川百夫长清真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对象、认购对象	指	自然人丁爱仓
股东大会	指	四川百夫长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四川百夫长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四川百夫长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四川百夫长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众公司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定向发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报告期、最近两年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除特别说明外，本说明书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值之和与合计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造成。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四川百夫长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百夫长
证券代码	871512
主办券商	开源证券
所属层次	基础层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	C 制造业 C15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挂牌公司行业分类	C 制造业 C15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C152 饮料制造 C1522 瓶（罐）装饮用水制造
主营业务	公司致力于清真兰州牛肉面、兰州拉面、包装饮用水、果汁饮料的生产和销售。
发行前总股本（股）	21,850,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9,000,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30,850,000
发行价格（元）	1.00
募集资金（元）	9,000,000.00
募集现金（元）	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全部资产认购
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条规定，“公司公开或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故本次发行，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不涉及优先认购安排。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丁爱仓	在册 股东	自然 人投 资者	控股股 东、实际 控制人及	9,000,000	9,000,000.00	债权

				其一致行动人			
合计	-		-		9,000,000	9,000,000.00	-

（1）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自然人丁爱仓，基本情况如下：

丁爱仓，男，1970 年 6 月出生，回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投资者适当性

①本次发行对象符合投资者适当性要求

本次发行对象为公司在册股东，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要求。

②发行对象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等相关网站，公司、子公司以及本次发行对象均不存在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

③发行对象不属于持股平台

本次发行对象为自然人，不属于持股平台。

④发行对象不属于核心员工

本次发行对象丁爱仓不属于公司核心员工，不存在以核心员工身份参与定向发行的情况，无需履行核心员工认定的审议程序。

⑤发行对象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本次发行对象为自然人，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履行备案、登记程序。

（3）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对象丁爱仓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丁爱仓与公司在册股东马芳为夫妻关系，并担任公司在册股东广元市汇乐源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丁爱仓与公司董事丁赫为父子关系。丁爱仓与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4）认购资金来源

本次发行不涉及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用于认购的资产为认购对象所持有的百夫长的债权资产 900 万元。根据正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出具的《丁爱仓拟债权转股权涉及所持有的四川百夫长清真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债权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正衡评报字[2023]第 009 号），用于认购股份的债权明细如下：

序号	发生时间	业务内容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1	2021/08	受让大华物流债权	8,000,000.00	8,000,000.00
2	2022/08	流动性借款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	9,000,000.00

上述债权均为债权人通过自有资金拆借给公司形成的合法债权，不存在向公司借款的情况，也不存在由公司为发行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他人代为缴款情形，不存在非法募集他人资金进行投资的情形。

（5）本次发行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况。

(四) 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发行认购对象已足额认购，不存在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金额的情形。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 (股)	限售数量 (股)	法定限售数量 (股)	自愿锁定数量 (股)
1	丁爱仓	9,000,000	6,750,000	6,750,000	0
合计		9,000,000	6,750,000	6,750,000	0

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丁爱仓按照相关规定，对其认购股份进行法定限售。
除此之外，本次发行对象无自愿限售的承诺。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本次发行全部为非现金资产认购，不涉及现金认购，故无需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本次发行全部为非现金资产认购，不涉及现金认购，故无需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亦无需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本次发行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2 月 20 日，在册股东人数为 5 名。本次发行不涉及新增股东。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未超过 200 人，不需要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公司不属于国有投资企业或外商投资企业，公司现有股东中也不存在国有法人或外资股东，本次发行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本次发行对象不属于国有投资企业或外商投资企业，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丁爱仓	18,600,100	85.1263%	13,972,500
2	广元市汇乐源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598,500	7.3158%	1,073,334
3	马芳	1,522,600	6.9684%	1,522,600
4	汉中华集投资有限公司	128,700	0.5890%	0
5	刘晓熙	100	0.0005%	0
合计		21,850,000	100.0000%	16,568,434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丁爱仓	27,600,100	89.4655%	20,722,500
2	广元市汇乐源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598,500	5.1815%	1,073,334
3	马芳	1,522,600	4.9355%	1,522,600
4	汉中华集投资有限公司	128,700	0.4172%	0
5	刘晓熙	100	0.0003%	0
合计		30,850,000	100.0000%	23,318,434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是依据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3年2月2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全体证券持有人名册填列。“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仅考虑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的影响。

（二）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627,600	21.18%	6,877,600	22.29%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0	0.00%	0	0.00%

	3、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4、其它	653,966	2.99%	653,966	2.12%
	合计	5,281,566	24.17%	7,531,566	24.41%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495,100	70.92%	22,245,100	72.11%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0	0.00%	0	0.00%
	3、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4、其它	1,073,334	4.91%	1,073,334	3.48%
	合计	16,568,434	75.83%	23,318,434	75.59%
总股本		21,850,000	100.00%	30,850,000	100.00%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5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0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5人。

本次定向发行前后，公司股东人数未发生变化。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其他应付款减少，公司总股本规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将有效提高，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增加了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为公司持续经营提供更强的资金保障。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发行为债权转股权，本次发行后公司主要业务、业务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为丁爱仓，共同实际控制人为丁爱仓、马芳夫妇，丁爱仓担任广元市汇乐源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元市汇乐源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为丁爱仓的一致行动人。

本次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丁爱仓直接持有公司 18,600,100 股，直接持股比例为 85.13%；一致行动人广元市汇乐源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直接持有公司 1,598,500 股，直接持股比例为 7.32%；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马芳直接持有公司 1,522,600 股，直接持股比例为 6.97%。合计持股 21,721,200 股，合计持股比例为 99.41%

本次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丁爱仓直接持有公司 27,600,100 股，直接持股比例为 89.47%；一致行动人广元市汇乐源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直接

持有公司 1,598,500 股，直接持股比例为 5.18%；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马芳直接持有公司 1,522,600 股，直接持股比例为 4.94%。合计持股 30,721,200 股，合计持股比例为 99.58%。

本次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动。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丁爱仓	董事长、总经理	18,600,100	85.13%	27,600,100	89.47%
合计			18,600,100	85.13%	27,600,100	89.47%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2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04	-0.28	-0.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65	0.38	0.56
资产负债率	81.67%	87.64%	74.31%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本次发行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不涉及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

本次发行用于认购的资产为认购对象所持有的百夫长的债权资产 900 万元。根据本次发行的认购公告相关信息，2023 年 5 月 26 日，认购对象丁爱仓向公司出具了《债权资产转让确认函》，确认将债权资产 900 万元转移给公司。同日，公司向丁爱仓出具了《股份认购确认函》，确认认购对象认购成功。公司于当日对该笔债权进行了会计处理。至此，本次发行用于认购的非现金资产已完成交付。

本次发行用于认购的资产实际情况与定向发行书中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差异。

四、 特殊投资条款

本次发行不涉及特殊投资条款。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

六、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_____

丁爱仓

马芳

2023 年 6 月 16 日

控股股东签名：_____

丁爱仓

2023 年 6 月 16 日

七、 备查文件

- （一）《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百夫长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推荐工作报告》
- （二）《北京康达（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百夫长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合法合规之法律意见书》
- （三）《四川百夫长清真饮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四）《四川百夫长清真饮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五）《四川百夫长清真饮品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债转股所涉及的丁爱仓持有的四川百夫长清真饮品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债务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字[2021]第 030096 号）
- （六）《四川百夫长清真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七）《四川百夫长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八）《四川百夫长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九）《丁爱仓拟债权转股权涉及所持有的四川百夫长清真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债权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正衡评报字[2023]第 009 号）
- （十）《四川百夫长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关于同意四川百夫长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
- （十二）《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 （十三）《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 （十四）《四川百夫长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发行普通股认购实收情况的验资报告》